

一、前言

本論文以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朝鮮九處地方守令之職的吳弘默(1834-1906)所撰的《使宦日記》為中心，探討他如何將地方作為知識保存的空間，並考察其記錄內容與知識生產的方式。

吳弘默共留下十種《使宦日記》，可分為初期、中期與後期三階段。初期的日記包括任職工桑所監董郎官時所撰的《工桑所實錄》，以及受命為嶺南地區別餉使以救濟飢民時所記的《嶺南救恤日錄》。此後，自江原道旌善開始，歷任慶尙道咸安、慈仁、固城，全羅道智島、麗水、益山，慶尙道眞寶，以及忠清道平澤等地之守令(平澤今屬京畿道，當時則屬忠清道)，有日記留存。

這些任內所記之日記，統稱為《叢瑣錄》，意為「聚集瑣碎之事」。如其名所示，書中不僅記載公務，亦錄私人生活、往來詩文，公私之界並不分明，故成為研究當時地方行政與文化生活的珍貴資料。現存中期日記包括《旌善叢瑣錄》《慈仁叢瑣錄》《咸安叢瑣錄》《固城叢瑣錄》《智島叢瑣錄》。後期的日記則題為《瑣言》，為《叢瑣錄》刪除詩文後之版本；現存麗水、益山、平澤的日記皆屬此類。¹⁾

朝鮮時代多數《使宦日記》以記事為主，採用史傳體之文風，重於政務與實錄。然而，吳弘默之《叢瑣錄》與《瑣言》則兼收政務與私事，並以詩文表達日常經驗，內容豐富細膩，為難得之文學史料。

他在任守令期間，不僅撰有地理書《輿載撮要》等多種個人著述，並與地方文士唱和，輯成酬唱集。此外，為保存知識，他命官衙書吏抄錄未藏於官署之書籍，或製作私人收藏用抄本。其得以長期從事文藝活動者，實賴於地方官吏與書院文士之書役協助。吳弘默透過官衙書吏製作抄本以保存傳統知識，又以與地方文人之交流為基礎編纂酬唱集，從而保存了當代地方士民之詩文，堪稱十九世紀末地方知識空間之重要見證。

本論文置於本次學會「東亞知識空間的形成」之主題之下，旨在以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動盪時期為背景，聚焦於吳弘默任守令期間所記之《叢瑣錄》與《瑣言》，專論其於地方知識空間中進行之出版與知識保存活動。

二、吳弘默的官職生涯與地方著述

他於1834年12月27日生，父為吳山秀(1799-1864)，母為龍宮金氏(1799-1878)，為長子。本貫海州，字聖圭，號菴園、菴人、澤舫。與金海金氏金景得之女結婚，育有三子(學善、翼善、克善)與五女。²⁾

他為高宗年間之間巷人出身，³⁾既為文人亦為官員。先後服務於未見於公文檔案之工桑所監董

1) 《叢瑣錄》為其在旌善、咸安、慈仁、固城、智島等地所撰之日記書名。《瑣言》則收錄於其他著作《叢瑣萬選》《叢瑣初選》《叢瑣》中，乃《叢瑣錄》之編輯本。真實地區的《瑣言》迄今尚未發現。參見筆者《吳弘默的〈使宦日記〉研究》，成均館大學博士論文，2025。

2) 安正恩，2025，前揭論文，第27頁

3) 安正恩，2025，前揭論文，家系與生平參照

郎官，並奉派為救濟嶺南地區之別餉使；其後又歷任九處地方守令。仕宦期間，每一官職皆有日記留存，而各部日記亦陸續成為學界研究對象。雖其生平之行狀、年譜尚未見，然可據《承政院日記》彙整其官職經歷如下。

標 1 根据《承政院日记》所整理的吳弘默（1834-1906）官職

王歷	年度	歲	官職 記錄
高宗 14	1877.12.20.	44	守門將
高宗 20	1883.01.17.	50	任命為副司果
高宗 20	1883.03.14.	50	軍資監 判官
高宗 20	1883.03.17.	50	軍器寺 判官 改差
高宗 20	1883.03.25.	50	任命為副司果
高宗 20	1883.10.05.	50	差下為監務官
高宗 24	1887.03.23.	54	任旌善郡守
高宗 24	1887.03.25.	54	主事朴熙雨奏請吳弘默外任
高宗 25	1888.08.04.	55	命以旌善郡守吳弘默易慈仁縣監李奎學
高宗 25	1888.08.18.	55	加資通政大夫
高宗 26	1889.03.09.	56	任咸安郡守
高宗 29	1892.05.22.	59	觀此慶尚監司李鑣永請補咸安郡守職
高宗 29	1892.05.26.	59	任咸安郡守
高宗 30	1893.01.29.	60	任固城府使
高宗 31	1894.07.18.	61	進授內禁衛將
高宗 32	1895.06.08.	62	陞授徵稅署長二等
高宗 33	1896.01.24.	63	任智島郡守
高宗 34	1897.04.25.	64	罷智島郡守，任麗水郡守
高宗 36	1899.06.25.	66	任真實郡守
高宗 36	1899.12.17.	66	任麗水郡守時，以稅課遲滯被劾，停職一月以示懲戒
高宗 37	1900.12.29.	67	罷真實郡守，任益山郡守
高宗 38	1901.02.02.	68	兼任全羅北道量務監理
高宗 39	1902.06.23.	69	罷益山郡守，任平澤郡守
高宗 42	1905.05.25.	72	加資從二品
高宗 43	1906.05.28.	73	罷平澤郡守職

其履歷中最為矚目者，乃旌善 → 自仁 → 咸安 → 固城 → 智島 → 麗水 → 真實 → 益山 → 平澤九處地方守令之連續歷任。於咸安曾仍任，約停留四年；其餘各地則多為一至二年之任期。本章即以其為地方守令時所留之仕宦日記為中心，特別關注其在任內所編纂之書籍。

他自稱不忘‘京城之人’，然歷任諸郡時，必於日記中記錄與首都不同之風俗。此舉既出於對所轄地域之知識性關懷，亦基於守令之職責。其對地方之觀感，可見於下列詩作（四首），全文如下：

島民新戴聖恩天，經苦須知樂在前。
自顧臣身何以逮，才疏不合濟時邊。

際看梅雨慰民天，宛格宸衷辭陛前。
為政各隨其分做，何憂宣化抵遐邊。

小局開明鎮海天，煥然文物未曾前。
桑蟲科斗能成化，無復更思身外邊。

農賈漁鹽各食天，支分門內計生前。
一般化育今稱是，誰復名言海一邊。

此四詩見《智島叢瑣錄》光緒二十二年（1896）五月二十九日日記；又收入《叢瑣》卷七，題為「命通引趙允基作詩，疊其韻述懷四截」。智島為西海岸之島嶼，於1895年始設郡，吳時年六十三。詩旨不訴挫折怨尤，而以感戴聖恩，並強調邊地亦可發展變化。末章云「誰復名言海一邊」，與「變化與創造常發生於邊緣而非中心」之論旨相契（申榮福，《談論》，2015，21頁）。吳亦自我定位為在邊地進行創造之主體。其於地方任事，不但詳記日用與政務，並屢有成編；就內容觀之，幾近於地方資訊之匯編，涵括地理、人物、事變等，具高度史料價值。下文即按其歷任次序，擇其反映郡縣特色之著作，述其編纂緣起與內容特徵。所據以《春雨室詩》《二樹亭詩叢》《尋真錄》《聯芳錄》《麗水邑誌》《三呼萬歲帖》《尚齒會帖》諸書為主。

標 2 吳弘默在地方所編纂之諸書

管轄地域名稱	書名／卷數	性質	所藏處
旌善	葛來詩	日記，詩集	不存
	繡傘詩	酬唱集	不存
慈仁	春雨室詩	酬唱集	國立中央圖書館
咸安	輿載撮要	地理書	國立中央圖書館， 藏書閣 等
	二樹亭詩叢	酬唱集	國立中央圖書館
固城	輿載撮要 10책	地理書	國立中央圖書館， 藏書閣 等
智島	尋真錄	酬唱集	國立中央圖書館
麗水	聯芳錄	酬唱集	尊經閣
	麗水邑誌	邑誌	藏書閣
眞寶	-	-	-
益山	三呼萬歲帖	酬唱集	圓光大
平澤	尚齒會帖	酬唱集	藏書閣
	醫鑑集要	醫書	奎章閣

就其在地方所編纂之諸書而論，尤以與地方士人酬唱所成之酬唱集最值關注。《春雨室詩》中所錄人物觀之（春雨室為京畿永平吳氏父母之齋室。吳編有《春雨室實記》，並在各地徵求詩評），可見自仁與咸安兩地文人所占比例相當；亦收錄非當地出身、但於吳任期內曾造訪自仁或咸安之文人詩作。人物標注體例如：「永川李秉佑居慈仁」「咸安趙棟奎居咸安」「南平文鳳瓚號竹下居大邱」等。由此可知，吳自任自仁縣令時，已廣收所轄與鄰近地域文人之詩評（吳弘默，《慈仁叢瑣錄》光緒十五年〔1889〕四月十七日：「追念蒞慈後……名之曰《春雨室詩編慈仁拾遺》。」）。

《二樹亭詩叢》為1889年3月吳赴任咸安郡守後約一年，於1890年3月27日在務眞亭舉行詩會所成之酬唱集。全書以吳詩領起，所收詩207首；參與者並記姓名與居處。《咸安叢瑣錄》並詳述是

日盛況：吳言自赴任以來奔忙簿書、勞於鞫讞，鮮有寬閒；當日與一鄉賢士終日唱酬，心胸為之豁然（同日條）。其後至他郡，亦屢憶此盛會。

《尋真錄》為吳任首任智島郡守時，1897年巡行西南海諸島所見聞之總錄，兼記訪諸書齋與當地儒林共作詩文之情形（崔成煥，2016，《地域與歷史》38，358頁；並參《國譯尋真錄》資料介紹）。其巡行目的：一則智島新設郡未久，行政參考資料闕如；二則為勸農興學，需親察民情。《尋真錄》實為《智島叢瑣錄》中巡行相關日記之編輯本，並夾入同遊與所遇人士之詩作；其結構由〈告示各書齋文〉、〈尋真錄序〉起（兩文亦見《智島叢瑣錄》1897年5月2、5日條），繼以「丁酉四月七日丙寅」之記（即1897年4月7日）。與《智島叢瑣錄》異者：日記原僅載吳詩，而《尋真錄》並列同游石醒金寅吉、石樵金聲鐸、以堂吳翼善、睡山安炳亮、錦坡趙炳鎬等詩作；幾乎每次行旅皆有詩記，並收所遇島民唱和之作。全書出現約200名識字層名錄，其中收詩者106人（崔成煥，2016，375-377頁）。第一次巡行自4月7日至11日，第二次自4月24日至29日（同，361-363頁）。

第二次巡行末日（4月29日）記述編纂緣起曰：「日前島行，關由不一，而察瘼居先，興學次之。事屬興學邊者，已示於《尋真錄》，而惟察瘼邊事，則無以悉舉。故總之為〈苦海行〉一則，以備《尋真錄》對耦耳。」（吳弘默，《智島叢瑣錄》）——可見《尋真錄》偏重興學與文會之記，而以〈苦海行〉補其恤民之端。

《尋真錄》之終點非4月29日，而是5月16日——吳於智島所視為興學樞紐之養士齋落成之日。蓋以《尋真錄》主題在教化，故以書齋建成為全書收束。是日亦適逢吳調任麗水前之巡題倉促舉行，會者數百；吳作小引與詩，悉收入書，並以金寅吉、金聲鐸之跋文終篇。5月2日日記亦載：將兩度島行所得之詩文與諸生文字輯為一冊，名曰《尋真錄》，十餘日間役使抄手成十六部，分贈同遊諸人。是可謂《智島叢瑣錄》巡行部分之編輯本。

《聯芳錄》係其任初代麗水郡守之春，為遣興而與書齋文人於石泉寺與官衙之超然閣、煙雲供養室賦詩所編。吳氏自言：倘不及時彙集，詩篇將隨時光散佚，故不論詩體與工拙，凡所得一百三十三篇，悉編為一卷，題曰《聯芳錄》；另刊寫十七本，分贈諸書齋及壯元人。見吳弘默，《聯芳錄》〈聯芳錄序〉：「余於詩，雖不能窺其閫域，而春來少事，苦無遣興之方。乃與郡齋諸名勝，日從事於評花吟鳥之場。石泉寺、超然閣、煙雲供養室諸作，共為一百三十三篇矣。蓋其體製聲律，未必盡中於可與言之科，然要亦春園眾芳中出來也。如苟自少而不為綴拾，則幾何不同歸，於飄花過鳥之可哀哉。故無問五七與巧拙，都聚成一卷，名曰聯芳錄。而別書十七本，各一於各齋及壯元人，以備詩壇故事。因敘次其語，弁于卷首。」其文亦收入《叢瑣》卷19。

〈聯芳錄序〉之下，復附小序一篇，言春間所得之詩既編為《聯芳錄》，繼而遊突山，所獲唱酬之作百餘頁；此亦《聯芳錄》諸人一春之作，故為附錄以續之。見吳弘默，《叢瑣》卷19，序○麗水郡，〈聯芳錄附錄小叙〉：「余既收聚春間所得詩編之為聯芳錄。錄既成，又有突山遊觀之行。其得於唱酬諸作，共為百餘頁。而此亦聯芳中諸人一春之作，則援入於聯芳似無礙。以茲附為續編，因以數語識其概焉。」

此書為石泉寺、超然閣、煙雲供養室之唱酬詩，並合遊突山時之酬唱作品而成。其編排與《尋真錄》相類，採日記式鋪陳，以吳氏詩在前、同游諸家唱和繼之。雖各篇之聯作次序不盡相同，其首篇大致次第為：蒞人吳弘默、石醒金寅吉、晚隱柳敏烈、星州金琪鉉、梅泉延鳳壽、藍田玉采振、延鶴壽、金瑩模、金俊嫻、張在碩、崔玉東、鄭寬榮、鄭成植、呂在煥、金奉立、林春成、許柱、金在浩、金性汝、張辰洪、張辰采、石友金象鉉、金璟源、俞成實、郭塚玉、吳鶴振。

《聯芳錄》所收，出自三次盛會：清明日石泉寺詩會、三月三超然閣詩會、煙雲供養室落成之詩會。其中特以石泉寺之集最為吳氏稱道，謂為其守令在任所開諸詩會中之最盛者。《瑣言》中所

散見之詩會記事及遊突山之諸端，於《聯芳錄》中可見其全貌。

《麗水郡誌》為吳氏在高宗年間新設麗水郡任上所編之郡誌，卷首載其「全羅南道麗水郡邑誌序」（1899年）。高宗時曾有全國性之邑誌修纂，1899年為其末次。吳氏所編麗水郡誌，與「1899年全國邑誌上送令」或不無關涉，尚俟詳考（鄭大泳，《朝鮮後期邑誌的編纂過程與知識人的認識》，韓國學中央研究院韓國學大學院博士論文，2019）。其後1900、1902年又有崔正益、尹豐楨所作序之《全羅南道麗水邑誌》刊行。吳氏為首創麗水郡誌者，其意義在此。

《三呼萬歲帖》作於吳任益山郡守兼全羅北道量務監理時，光武五年（1901）。其於7月16日「開國紀元節」與7月25日「萬壽聖節」（兩節自1895年起列為公休日；參吳弘默著、李義康等譯，《益山叢瑣錄（上）》，益山市，2022，278頁注）率量務所同僚65人作歌詩以賀，翌日進宴日又延鄉老37人共集。其事詳可對照〈益山瑣言〉；如同由〈麗水瑣言〉可見《聯芳錄》之脈絡，〈益山瑣言〉中亦可稽《三呼萬歲帖》之編纂經過，且7月25、26日之記事尤為分明。

是書序文由吳弘默與量務委員申鉉穆、白轍洙撰，跋為量務委員李喬赫作，並載酬唱名單。全書收錄兩次唱酬，第二次名單與第一次略有出入。進宴日所作諸詩另為附錄，其〈進宴日慶祝詩序〉為前僉正蘇正奎、前監役李鍾林、副司果李肯植、進士姜佑亮撰，並附進宴慶祝詩之唱酬人名錄。

兩日所作諸詩，裱為《三呼萬歲帖》裝潢成帙，上署序而進呈於高宗。其所以特在益山成書者，蓋萬壽聖節於吳氏之身分極具意涵：彼以在智島、麗水、眞寶之公田未納事，為度支衙請議而罷免於眞寶（見《叢瑣》卷21，序○益山郡〈自歎詩小敘〉）；雖後於平理院對質申明其未犯供和，然京報猶未及更正，是以蒙不白之污名。事件後旋復拜命益山郡守，吳感恩於再得任事，遂議以活字印行《三呼萬歲帖》，上達於各衙門，一時稱為盛舉。據〈益山瑣言〉：吳詣廣文局委印130部，惟因誤失僅印120部；先送12部於京師流布，餘108部始收。是編乃祝萬壽之作，頗見封建禮制之遺風；據《譯註梅泉野錄》所述，萬壽聖節例有監司、守令獻貢於闕庭（黃珪著、林亨澤等譯，文學與知性社，2005，258頁）。吳氏所貢何物已不可考，然可知是日益山量務委員與學員及諸文士皆以詩為壽。

《尚齒會帖》為其末任平澤郡守時之酬唱集。「尚齒」本義尊老，典出唐代白樂天之尚齒會。是會當在吳初到任之歲，亦即高宗五十一歲之年；春，高宗幸靈壽閣，行尊老之禮依舊章而施，諸守令因而式遵於所部。其翌年冬，樞密院議官松臯姜永元（78歲）、吳弘默（70歲）、副護軍雲樵李容儀（66歲）、司馬石醒金寅吉（62歲）、副護軍碧下方大轍（58歲）、憲郎松隱李漢英（53歲）、滄山金鳴洙（52歲）、參奉峴石姜蘭秀（52歲）等聚飲。翌日，吳識曰：雖年齡不同於香社，而與會者之員數與官銜相似，宜示後人，使知此會之存。其序為前太史官滄山金鳴洙作。

除《麗水郡誌》外，《二樹亭詩叢》《尋眞錄》《聯芳錄》《三呼萬歲帖》《尚齒會帖》諸編，皆為各地詩會酬唱之彙編，足以觀察地方士林之規模與網絡，實為重要史料（參：崔殷珠，《二樹亭詩叢》解題）。就咸安·智島·麗水·益山·平澤五地之文人活動與漢文學實態之復原，尤具貢獻。⁴⁾

三、官衙抄本與胥吏書役

吳弘默在地方任守令之際，兼具知識保存者與創作者之身分：一方面搜集、編次地方知識以成書，另一方面亦親自主導編纂。關於朝鮮時代地方官衙之出版，既有多篇論著；惟就朝鮮後期地方官衙之具體抄寫情境，研究仍嫌不足。其中盧敬希（2006）考論值得注意（〈日本所在丁若鏞抄本之所藏現況與書誌特徵〉，《茶山學》9，茶山學術文化財團，2006），指出東京大學阿川文庫

4) 自《春雨室詩》至《尚齒會帖》相關述論，並參安正恩（2025）博士論文，第102-111頁。

藏本中，往往可見參與抄寫之書吏姓名。就吳弘默而言，亦曾於官衙役使胥吏從事書役，並在日記中留有明確記錄，而其諸多著述正是此等書役成果之積累。

其日記所示，與朝鮮各地不少地方官相較，吳氏未多見倡行大規模刊刻或先祖文集之刊行；相反地，他偏重抄寫以整理、保存知識。至於宣揚先祖之工作，僅止於抄配其父小溪吳山秀（1799-1864）之文集並徵序。其用力之處，在於補置官衙所無之書或自為藏本之抄寫，而後者尤為繁夥。其時亦常向他邑故舊假借所需之書以供抄錄。此諸端，足為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地方官衙抄本之個案研究。

關於供官衙置藏之抄本，可見於咸安之例。吳氏確認郡中秋廳久闕丁若鏞（1762-1836）《欽欽新書》，遂命善書之胥吏等寫備置：

「本郡秋廳，舊無《欽欽新書》，今春屬吏之善書者，謄繕全局，使之貯置該廳，直於是者德之，記其事，揭板云。」吳弘默，《咸安叢瑣錄》，1892.11.17.

據《咸安叢瑣錄》所記懸板之文可知，《欽欽新書》初未廣為刊行流布，故多以抄本傳世，且於州郡層級不易得見；此與黃珪《梅泉野錄》之證述相合。《欽欽新書》為丁若鏞所撰，旨在供地方守令處理傷害致死、毆打致死、過失致死與殺人案件之參考（參金英錫，《欽欽新書》解題），與《牧民心書》並列，為地方官衙必備之書。吳弘默命抄《欽欽新書》，遂使咸安首次備置此書

「幸我官司主吳公，蒞茲數年，慨然發歎於郡胥之昧於章式，抽出巾笥中一部卷帙，使之翻謄而傳授，即吾咸之曩昔所未有者也。」《咸安叢瑣錄》，1892.11.17

雖未明記底本所在，然足證地方守令確欲置之官衙、用於審判實務之意圖。其後，論及自家藏本之抄寫：吳氏抄配多為自用，較之官衙置藏更為頻仍。任自仁縣監時，曾欲謄錄鄉校所藏《輿地勝覽》，然以嶺南無本且經費不繼未果；及至咸安，以善書之吏多，乃遣人赴自仁借回《輿地勝覽》而得實施（《咸安叢瑣錄》，1892.閏6.13）。然自仁本有缺頁，四月後復託本郡懼庵趙性忠自晉州某氏借得全帙以資補錄（同書，1892.10.17）；越一年，又借宜寧所藏《輿地勝覽》二冊以資校正（《固城叢瑣錄》，1893.09.29：「宜寧所在《輿地勝覽》二冊，借來校正。」）。其後乃仿《輿地勝覽》之體例，編成地理書《輿載撮要》，可知前述謄寫經驗即為其編纂準備工程。

又於咸安命抄洪萬選（1642-1715）《山林經濟》，此係私人藏本，非為官衙置藏。其本向永平（今抱川）有先山之士慎宗杓求借，仍分給諸吏以為謄寫：

「《山林經濟》嘗所願儲者，而永平慎雅宗杓許借來，分給諸吏，使之謄寫。」吳弘默，《咸安叢瑣錄》，1892.11.19

綜上所見，吳弘默在任內系統調度胥吏之書役，以抄配為主軸——一則補官衙之闕，二則成私人之藏；其間又以跨郡借閱—校補—覆校—編纂之鏈條，最終導向新著之產出。此不僅補足既往刊刻中心敘事之盲點，亦提供十九世紀末地方官衙書寫實踐的第一手證據。

如上所述，知識之保存與創作，必賴胥吏之書役。吳弘默屢於日記記載稿賞書役之事，例如為辛勞之胥吏供食（吳弘默，《固城叢瑣錄》，1894.02.19：「本邑問安使來，見石醒書，諸吏輩書役勤苦到底云，故答以日間一度饗饋。」）。

尤以編纂地理書《輿載撮要》時，對書役之動員與強度尤為顯著，其過程見諸日記，可據以復原。吳在咸安任內，1892年7月23日記事稱《輿載撮要》已告完成，並草錄序文。1893年1月7日入澄閣呈書於巡相李憲榮且請其作序，條下云（《咸安叢瑣錄》）：

「入澄閣，以所撰《輿載撮要》，呈覽巡相，一回披過，大加嗟賞，曰：吾見方輿書多矣，或汗漫，或疏略，未有若是之博新，兩至真版籍之要寶也。余對曰：視務之暇，搜尋就得，恐不足為

巾箱之物。今茲呈過，誠亦取正之計，而蒙荷不斥，欣幸之甚。既免覆瓿之歸，則乞弁一語，千萬之望。巡相曰：第當留念矣。仍辭出中軍，月初作英陽本第之行，望間還衙，云午刻出南門，玄風邑店宿。」

同年2月20日記事稱，《輿載撮要》之印刻已於2月16日開工，刻所設於奴房，刻手為文起老、趙性魯、李童。且在2月3日甫接遷任固城府使之電報時，仍先於咸安啟動此刻役（同書：1893.02.03：「春分申刻，接見京第電報，則去晦日，都政移拜固城府使。」；1893.02.20：「輿載撮要刻役已於今十六日始之，設所於奴房，刻手文起老·趙性魯·李童又俊……撮要刊本，專委於趙莊煥，金宗碩書之。」）。

吳既抵固城，仍與咸安諸吏協力督辦。1893年4月4日記：「刻役幾乎了畢，晦初間似可訖。功必整頓，以送云矣。」（《固城叢瑣錄》）。4月12日又議再校《輿載撮要》，為覆寫一部，延固城人黃鶴來任之；4月24日獲趙周漢書報稱校讎既畢。吳並分派善書之胥吏負責《輿載撮要》之淨書，間或以白飯與肉羹慰勞。

文起老、李童等刻手終始完成刻役。初刻五冊本，後又撮成一卷本；學界推測吳曾並行多種本數（五冊本、一冊本、十冊本）之作業（朴仁浩，〈《輿載撮要》的編纂與編纂精神〉，《藏書閣》39，2018，276頁，表1）。其日記屢載經費、印數與分配去向，如：

1893.06.02：「文起老其間校整板註後，印出三十帙，粧黃二十帙，上送京第一件，送李山陰。未刻文雅李童，并還去，以十一兩錢及海參紅蛤各壹貼施意……」

1893.06.11：「……印出《輿載撮要》二十八本，粧黃。」

1893.06.12：「所刻《輿載撮要》只是一冊，略而又略者也。其間屢經加增，為五卷，草本為三件。金春坡、裴松坡及石醒，各一件分給。石醒謝曰：此是使君積費心膂，跨歲乃成者，而得之者，便同漁人之坐收……但是冊，非久為天下公物，使君雖欲私之，豈可得耶？仍相與一嘆。」

其間，吳亦乘隙暇再行校勘《輿地勝覽》與《輿載撮要》（《固城叢瑣錄》，1893.07.16：「……取來輿覽及所撮新書，更加丁乙。」）。1894.01.09記：自宜寧購得白紙十塊，以供《輿載撮要》印出，並以饗饋稿勞書役諸吏（同書）。1894.05.07終告十冊裝潢畢，命黃鶴來題書書名；自評此書為三年間「簿牒膠擾」中撰次編摩之結晶，雖「鬢霜眼花」，然披覽之際「舉天下在吾指掌」（同書：「……雖以當時苦厭者觀之，亦應忘既往之勞，而喜成物之功矣。」）。

由斯可見，吳深知書籍成敗繫於書役胥吏之手。《輿載撮要》乃以其少壯遠遊所得見聞，佐以《輿地勝覽》之抄錄校補，在咸安·固城任內以餘力經年編成，尤賴胥吏書役而克就。其詩〈輿載撮要十冊告成〉有云（《叢瑣》冊6）：

「妙齡賦遠遊，豪氣貫墟牛。覽了三千里，遍幾二百州。……役煩功亦鉅，器就樂還優。海國新書出，桑榆我乃收。」

又據研究，高宗年間學部曾以《輿載撮要》為教材，可推知其作為地理書之價值為時人所肯認（崔時完，〈朝鮮末期刊行《輿載撮要》之書誌研究〉，成均館大學碩士論文，2016，22頁）。

總之，吳之所以得以抄錄《輿地勝覽》與編纂《輿載撮要》，在於其所轄官衙有善書之胥吏。若無其人，則訓練少胥令其精進，或委請地方書生參與書役；此等人力組織與技術分工，正是十九世紀末地方官衙知識生產鏈得以運作之關鍵。

《叢瑣詩抄》乃吳玄默應槐泉劉士健之請，於其詩文中選輯而成，編為乾·坤二冊，並命通引趙允基謄寫成編。吳氏自述：雖對趙之抄寫不甚滿意，然以「既成之物」無必棄之，遂付與劉士健以資一笑（吳玄默，《智島叢瑣錄》1897.01.21：「昨歲余在京時，劉槐泉士健屢言，以余南遊所作詩抄示為托。故近命趙允基抄集叢瑣錄中諸作，聚編為乾坤二冊，名之曰叢瑣詩抄。蓋其所抄一任渠手，未盡其善，頗不愜意，而既成之物不必棄之，故齎付士健，聊博一粲之資。」）。

今《叢瑣詩抄》藏於東京大學，另有國立中央圖書館所藏之域外返還影印本。吳氏對趙允基之書法評價頗為複雜：就品性稱其「安詳端潔」，惟以其「生在海隅，所見所學未充」，才性可惜；乃親加督課令其習字，自「昨冬至今春」進步可謂刮目相對（《智島叢瑣錄》1897.03.17：「通引趙允基為人，安詳端潔，頗多嘉尚，而但恨其生在海隅，所見所學未充，其才為可惜。余故令書寫習之，自昨冬至今春，其所進可謂刮目相對。作之不已，則亦將誰渠不若勉之哉。」）。並作古詩一首以勉之（節錄）：

楷書知亦學之半；使與文房四友遊。
申勤課日抽毛穎；刻苦經冬寫蠅頭。
以時提警兼開導；而我自處嚴師翁。
日計無多月計足；如今不與嚮時同。
傍人看見皆驚歎；非復吳下之阿蒙。

是可見吳氏在地挖掘善書之才，並親自訓練使之為地方書寫人力，從而補強書籍編纂之實務面；此等記事，足資抄手角色與抄寫情境之還原。

在智島郡守任內，雖趙炳鎬非胥吏出身，亦委以書役。其始負責《叢瑣錄》抄錄，成果精良：「趙炳鎬入來，向日所托書役訖工帶來。見其造冊與字畫，極精且楷。其為長者，誠敬之意，可驗於此，尤覺佳妙也。」（《智島叢瑣錄》1896.12.21）。吳氏甚器重之，曾薦為養士齋掌議。

至第八任益山時，吳氏似始讀《三國志》《西廂記》。其詩云：「千鍾火酒難成醉，一部奇文悔誤看」，所謂「奇文」疑指《西廂記》；又詩曰：「悄悄意不適，坐讀三國志」。復有詩云：「世情搜尋新聞紙，病緒消除聖歎編」，可見其以新聞取世情，以金聖嘆評本消憂。此諸書先前日記未見，當與其在真實時遭度支部彈劾「結田納付遲滯」之累相表裡；至益山仍受稅課未納之擾，詳見〈自歎詩小序〉。

為暫忘憂患，吳氏求讀「奇書」，並得罕見之《西廂記懸吐本》，遂委蘇錫政、盧秉奎二人謄寫：一則致書於蘇之再從蘇錫喆請其代抄，一則致書於盧之長子請其辦理，並各付底本、筆二、墨一（《叢瑣》冊20，書○益山郡，〈與東邊蘇司果錫政書〉、〈與中里盧鄉長秉奎書〉）。雖未能確證蘇錫喆是否畢成，然據〈益山瑣言〉記載：「少頃其長男曝壽與三子載壽來……長男為《紀年兒覽》《西廂記》之抄手」，可證盧家確有完成抄寫。

至平澤任內，吳氏編成醫書《醫鑑集要》：曰「東醫寶鑑抄略謄寫者，合為作編，凡七冊，使朴來熙粧綆，名曰醫鑑集要」（《叢瑣謄選》〈平澤瑣言〉）。是書為《東醫寶鑑》抄撮本。時吳年六十九，苦眩暈，屢訴無效（同篇：「所患眩暈，一直無減……」）。因病生醫學之志，詩有「緣病抄醫為看症」（《叢瑣》冊14〈詩○平澤郡〉〈平易堂，初夏縱筆。並引〉）。其後與翼善、卞道義、柳容明等合力抄錄，以事浩繁，乃於鄭恩教之書堂延可書之諸生十餘人助抄，親往勤孝谷逐條面授，並給筆九、墨三，且資修繕書齋二十兩；繼命卞道義主稿校讎，令胥吏朴來熙粧綆。今奎章閣尚藏無名氏《醫鑑集要》抄本六卷七冊，以書名、卷冊、體例皆合，學界多推為吳氏本（《平澤郡守吳弘默之政務日記〈瑣言〉》，135頁；同書明記其為奎章閣本之所本）。

總觀之，吳弘默廣用官衙胥吏，既為官用置藏抄本，亦為私人所需製本，系統整飭並保存地方知識。其亦教養能書之胥吏，或視情延請郡中書生充書役。此等實踐，生動展現十九世紀末地方官衙之知識生產與抄寫文化；故其仕宦日記足為地方守令之知識行政與地方知識空間運作之具體證言。

六、結語

本論文以十九世紀末朝鮮地方官吳弘默（1834-1906）之《仕宦日記》為中心，考察地方官衙如何作為知識生產、保存與流通之空間而運作。吳弘默自工桑所監董郎官起，歷任旌善、咸安、固城、智島、麗水、益山、平澤等九處守令，並以其所歷之經驗，留下龐大之日記與著述。其記錄非僅行政簿牘，實為地方守令親自搜集、編纂、教化、刊印知識之過程，堪稱具實證性的第一手史料。

首先，吳弘默之日記具體展現知識保存者之守令形象。彼役使官衙胥吏從事書役，製作公用及私人抄本不計其數。特別是《欽欽新書》之抄寫與備置、《輿地勝覽》之謄錄，以及《輿載撮要》之編纂與刊印過程，皆足以實證當時地方官衙知識管理體系之實態。

其次，吳弘默亦為知識創作者與編輯者，主導地方文化之生成。彼屢召集地方文士舉行詩會，所成《春雨室詩》《二樹亭詩叢》《尋真錄》《聯芳錄》《三呼萬歲帖》《尚齒會帖》諸作，皆為其所編酬唱集。此類作品不僅顯示地方文人之網絡與漢詩活動之實況，亦證明地方知識空間超越行政疆域，為文化交流之平台。

再次，吳弘默之抄寫與編纂活動揭示地方抄寫文化與人力網絡之核心在於守令。彼發掘、訓練能書之胥吏，使之成為地方人才；而由此等胥吏手中所成之抄本，構成其諸著作之基礎。此一現象實為十九世紀末官衙由行政機關轉為知識再生產基地之具體案例。抄手之書役紀錄，更反映出原本位處文獻邊緣之下層實務人員，開始成為知識生產之主體。

總而言之，吳弘默之《仕宦日記》為重建十九世紀末朝鮮地方知識空間之關鍵史料。其日記與著述具體展示：在近代以前，地方守令如何將中央之學術與制度因地制宜，並於地方層面上進行詮釋、收集、編纂與保存。吳弘默之事例證明，朝鮮後期之知識體系，並非自中央單向傳播之自上而下模式，而是在地方之抄錄、交流與編纂中形成之自下而上動態網絡。

未來研究之課題，當在將吳弘默之《仕宦日記》與其他同時代地方官之記錄比較，以立體觀察朝鮮後期至近代初期知識生產結構之變遷。本文雖以抄本為中心加以論述，若能進一步結合其所開詩會與地方文人之交遊記錄，則可望更全面地重構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地方知識空間之面貌。